市直机关工委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市直机关工委作为市委领导市直机关及所属单位党的工作的市委派出机构。主要工作职责是：①准确把握上级精神和决策部署，做好机关党建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对机关党建的研究和指导，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②对所属党组织请示的有关问题及时作出决定、批复或者答复；调整和理顺党组织的设置和隶属关系：督促指导所属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严把所属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审批关。③会同有关部门抓好直属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④指导所属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参加市委干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⑤对所属党组织贯彻落实市委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⑥指导所属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⑦指导区县市党的机关工委的工作，制定具体指导意见，加强督查。⑧履行市委规定的其他职责任务。

人员编制情况：2015年实有人数21人，其中在职人员13人，退休人员7人，离休干部遗孀1人。（其中行政编制11名，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名，工勤人员编制1名。）下设四个职能部（室）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市直机关党校。

**（一）部门整体支出。**

**2015年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1.收入：205.23万元。2015年初市财政批复部门预算为168.64万元，其他收入2.04万元，年中追加经费19.5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4.96万元，全年收入共计205.23万元。

2．支出：198.4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3.5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8.8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3.95万元。上述决算支出中基本支出169.55万元（人员经费支出152.4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7.09万元），项目支出28.86万元。

3.年末结转和结余6.82万元。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外，依据本委职能职责要求，完成本委部门工作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党员教育、纪工委办案、普法双文明考核、“七一”表彰、“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等专项经费支出。

2015年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为16.62万元，年中追加12.24万，支出28.86万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15年初市财政批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7.5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2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度“三公”经费预决算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年初  预算 | 决算  支出 | 超预算（负数  为节约） | |
| 金额 | 比重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 | 0 | 0 | 0 |
| 公务接待费 | 5 | 3.22 | -1.78 | 35.6% |
|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 5 | 4.31 | -0.69 | 13.8% |
| 合计 | 10 | 7.53 | -2.47 | 24.7%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委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内容**

我们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管理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由我委办公室牵头，组织有关业务部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部室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第二阶段为部室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各部室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将评价结果报办公室；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并出具评价报告：办公室在各部室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15年，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围绕市委、市政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201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经济性分析**

**1.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从紧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做到每笔开支符合“三公”经费开支使用规定，且“三公”经费支出数额小。

**2.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基本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除政策性工资绩效预算的追加外，本年度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二）效率性分析**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我委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各项业务经费的支出保障了本委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5年完成主要工作的情况：

（一）组织建设在强化责任中提升水平：1.党建工作责任制进一步落实。推动市直单位党组(党委)特别是一把手自觉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2.机关党的组织基础进一步夯实。一是合理设置机关党组织。二是严把发展党员关。三是开展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3、机关党组织的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推进。工委开展的机关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受到省直工委充分肯定。 （二）思想建设在丰富载体中取得实效：1. 教育培训稳步推进。2015年举办各类培训班4期，培训1100余人次。2. 主题活动有声有色。开展了党建示范点创建纪实报道，“书香机关”创建和读书活动以及党建业务知识竞赛。3.信息工作扎实开展。全年在《益阳机关党建网》等新媒体编辑、发表信息300多篇。（三）作风建设在主题实践中得到深化：1.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扎实完成了动员部署、专题党课、学习研讨以及民主生活会等各项工作。2. 认真组织专项整治。严格落实各项规定，抓实机关作风建设。3. 严格违纪行为查处。全年审理和协审违纪案件51起，自办案件1起,处理党员干部35人、非党公职人员22人。（四）中心工作在统筹兼顾中得以推进：一是扎实推进“三访三化”。工委共计到点服务235人次，入点工作185天，解答解决问题84个，筹措投入资金14万元。二是认真做好“一进二访”。工委4名领导干部与8户贫困户“结对子”，走访慰问3批次，收集困难问题20多条，均拟定帮扶措施。三是全面完成既定目标，顺利完成招商引资、市直机关两型建设等中心工作目标。

**（三）效益性分析**

2015年，市直机关工委积极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开展领导干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扎实推进“三访三化”、“一进二访”专项活动，全面夯实基层组织基础，强力推进机关作风建设，机关党建工作实现整体推进，全面发展。在省直工委2015年度综合考评中，我委成功跻身优秀行列；在2015年度全省机关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理论研讨活动中，承接省直工委课题，开展了《机关党员干部守纪律、讲规矩方面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的专题调研，对机关党内政治生活的情况进行了系统调研，形成了《益阳市直党员参与党内政治生活情况的调查报告》；充分发挥《益阳机关党建网》等新媒体的宣传教育作用，全年编辑、发表信息300多篇，其中在省级以上党建杂志和网络上发表信息40多篇。

四、存在的问题

成绩值得肯定，但存在的问题也不容忽视，必须认清新形势新任务新常态给机关党建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还没有落实落细；少数部门和单位没有把机关党的工作摆在应有的位置，存在重业务轻党建现象；党内制度执行不够严、落实不到位，“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在一些单位坚持不够经常，落实不够到位；机关党务干部队伍力量还比较薄弱，专职党务干部专职不专，无法专心从事党建工作；基层组织基础工作不够标准、规范。对于这些问题，需要我们认真研究，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市直机关工委

2016年7月4日